

雲林縣大埤鄉立幼兒園110學年度第2學期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幼照法)。
- 二、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以下簡稱契進辦法)。
- 三、雲林縣大埤鄉立幼兒園110學年度第2學期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甄選委員會)決議。

貳、甄選條件及資格：

- 一、基本條件：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各款情事者。
- 二、報名資格：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 (一)、依師資培育法規定取得幼兒園教師資格，幼兒園教師資格於師資培育法相關規定未修正前，適用幼稚園教師資格之規定。
 - (二)、國內高中職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
 - (三)、國內高中職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非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並修畢幼兒教育、幼兒保育輔系或學分學程。
 - (四)、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訓練實施方案(乙類或丙類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訓練課程)具保育人員資格、或已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規定修畢教保核心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者。
 - (五)、普通考試、相當普通考試以上之各類公務人員考試社會行政、社會工作職系及格，或具社會行政、社會工作職系合格實授委任第三職等以上任用資格者，取得該教保員專業訓練(教保核心課程)結業證書。
 - (六)、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施行前，已依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要點取得專業人員資格證明者，且現任並繼續於同一職位之人員。

附註：

- 一、凡未符報名資格而報考者，如涉及刑責應自負之；於報名時未及時發現或持偽造證明文件，於錄取分發後亦應無條件解約，由備取人員遞補之。
- 二、因病退休或資遣人員報考者，須檢附醫院康復證明及核定退休或資遣公函。
- 三、教保員薪資支給，依契進辦法第12條規定，依學歷適用薪資支給基準表之薪資第一級給付。
- 四、本園防疫指引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強化COVID-19疫苗接種規範，所有工作人員/從業人員皆應接種COVID-19疫苗2劑且滿14天，倘未符合疫苗接種規範者，須每週1次自費抗原快篩(含家用快篩)或PCR檢驗陰性後，始得提供服務，新進人員並應於首次服務前，增加1次自費3日內PCR檢驗陰性證明。特此宣導錄取者倘未完成2劑完整疫苗接種者，鼓勵速完成疫苗接種以保障自身及園內全體教職員生之健康。

參、甄選名額：

- 一、本次甄選缺額，錄取名額正取6名、備取數名，按總成績高低決定錄取名單順序。
- 二、110學年度第2學期中，本園另有缺額者，其備取人員亦可依其意願補缺，然其候用資格有效期限至111年7月22日止。

肆、報名方式及時間、地點：

- 一、報名方式：現場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 二、報名時間：

自公告日起至**111年1月10日(星期一)**止，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本甄選委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斗六就業中心大埤就業服務台協助公告作業，限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不接受郵寄報名。地點：雲林縣大埤鄉豐岡村仁和路4-1號，聯絡電話：05-5916520。

伍、甄選日期：**111年1月12日(星期三)**。

陸、甄選地點：雲林縣大埤鄉立幼兒園。

柒、甄選方式：

一、甄選時間：**111年1月12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起，分試教及口試交叉進行。請於上午**9時10分**至**9時20分**前完成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取消甄選資格。

二、考生應攜帶身分證(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駕照、護照及健保IC卡，身分證明文件需於有效期限內)正本。試教、口試前，唱名三次未到者，視為自動放棄，不得異議。

三、試教：進行10分鐘以內之教學活動(教具自行準備，並附教學活動教案設計影本一式4份)。

四、口試：每人10分鐘，由口試委員提問，不得攜帶任何資料進入考場。

五、本甄選委員會試教項目不提供試教學生。

捌、甄選錄取方式：

一、錄取總成績計算標準：試教佔50%、口試佔50%；總成績低於60分者，則不予錄取。

二、總成績相同時，依試教、口試成績高低依序錄取。若比序後成績仍相同時，以抽籤方式決定之。

玖、甄選錄取公告：**111年1月13日**下午**5時**前，公告於雲林縣大埤鄉公所網站。

拾、報到及契約期限：

一、正取報到日為**111年2月7日**，報到當日上午7時50分前完成報到手續(報到當日即為上班日)。逾期限未報到或證件不齊者以棄權論，由備取遞補。

二、經甄選錄取者，應於報到時繳交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3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及A型肝炎)、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文件，8小時基本救命術證明，以完成報到手續。

三、契約期限

(一) 正取聘期：111年2月7日至111年7月22日止，遞補正取者其聘期亦同。

(二) 但110學年度第2學期中，本園另有缺額者，其備取人員亦可依其意願補缺，然其候用資格有效期至111年7月22日止。

拾壹、本簡章經本甄選委員會審議通過，報經雲林縣政府備查後實施，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如有補充及修正事項，經委員會通過後，公布於雲林縣教育網。

雲林縣大埤鄉立幼兒園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報名表

基 本 資 料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齡	歲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	住家：	
應 徵 類 別	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			
教 師 證	類別： (無則免填)	登記年月： 證書字號：		
學 歷	1.校名	科系：		
	2.校名	科系：		
簡 要 自 述				

經歷	編號	服務學校	任職期間	合計
	1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2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3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4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5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重要獎事蹟				
申請人切結簽章	<p>本人切結以下各點：</p> <p>1. 本人無違反「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p> <p>2. 本人無違反「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13條、第33條」之情事。</p> <p>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除願意接受解聘外，本人願意一切相關法律責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申請人切結簽名或蓋章)</p>			
證件名稱	項目	提供文件名稱	查驗是否完備	備註
	1	報名表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必備
	2	國民身分證正本查驗，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必備
	3	教學檔案資料1式4份(A5大小5頁以內)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必備
	4	最高學歷正本查驗，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必備
	5	合格教師證正本查驗，影本1份(無則免付)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教保員資格之文件，影本1份【102學年度以後入學者需有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三十二學分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7	助理教保員資格之文件，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8	COVID-19疫苗接種紀錄卡，影本1份		必備
9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影本1份(無則免付)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審查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審查人	

雲林縣大埤鄉立幼兒園110學年度第2學期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

報名委託書

本人 因事無法親自報名雲林縣大埤鄉立幼兒園110學年度第2學期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特全權委託 先生(小姐)代理相關手續。

此致

本甄選委員會

委託人：(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受委託人：(簽章)

(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註：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駕照、護照及健保IC卡，需於有效期限內)正本驗明身分，影本不予受理。